

传统与创新

——《新纂王氏族谱二分谱》评介

陈支平 方圣华

(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协同创新中心, 福建 厦门 361005)

[中图分类号]K248

[文献标识码]E

[文章编号]1000-422x(2017)04-0098-02

《新纂王氏族谱二分谱》由我国著名历史学家张海鹏教授修订而成,2013年由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该谱乃居住于湖北省孝感市肖港镇王家河村(群富村)的王姓二分(房)族谱,全谱分为四卷:卷一为序卷,记有序语、凡例、字派、族规、祭祖文、修谱芳名录及谱考等;卷二为族谱世系,记载了王家河开基祖宗二公至今的世系传承,略古详今;卷三为突出贡献卷,记载族人中的功成名就者,主要以图片方式呈现;卷四为艺文卷,为族人的著述与创作。此外谱首还收录有古槐图、地望图、编委会成员照、题词等。《新纂王氏族谱二分谱》可谓是新时期民间修撰族谱的代表性著作。

中国谱牒学渊源流长,据研究最早可追溯至商代,民间修谱风气的盛行也可回顾到北宋时期,正如钱大昕所言“五季之乱,谱牒散失,至宋而私谱盛行,朝廷不复过而问焉”。^①正是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传统族谱的编纂已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规范。同时,因应时代背景、居住地域、家族规模、内容繁简等因素,不同时期、不同地区族谱的编纂也会呈现出特殊性,展现出对传统规范的创新。这种传统与创新的融合在《新纂王氏族谱二分谱》中都有着良好表现。

据族谱记载,王家河开基祖宗二公元末时由江西迁居湖北麻城。明朝初年朱元璋下令江西填湖广,湖广填四川,在此背景下,宗二公于洪武二年(1369)又迁居于孝感县白云乡杨桥村一带,即今日的王家河。自宗二公而下,传至五世时家族壮大并分为五房,其中良梅公即为

二房第一代。张海鹏教授对该家族的渊源传承进行了严谨考证,认为“五世五分”的记载也许有误。根据五分族人收藏的《王氏五分支谱》及孝感王氏的来历和演变历程,其认为在五世之前应该再加4-7代才符合历史事实。只是由于族内对于此说持不同意见,故该谱仍采用“五世五分”说,但也收录了《孝感〈王氏族谱〉考》一文,留待后人考辨。良梅公生于明嘉靖年间,至其后人王长久时已繁衍了18代,族人遍布北京、湖北武汉、孝感、应城、红安县、京山县及河南郑州、信阳等地。

传统族谱之编纂,于家族而言,在于“收宗族,厚风俗,使人不忘本”,若谱牒废,则“人家不知来处,无百年之家,骨肉无统,虽至亲,恩亦薄”。^②简言之,族谱的编纂是为了更好地加强血脉联系,凝聚家族力量。于社会而言,“若立宗子法,则人知尊祖重本。人既重本,则朝廷之势自尊”。^③换言之,即利于有效的社会控制。这两种目的在该谱书中都有所体现。如其在新定族规中规定“父子兄弟,诸姑姊妹,都要讲究孝悌仁爱,敦睦和谐”,强调“孝敬父母,是人生第一要义。孝敬父母,也是敬宗法祖第一要义”。这与传统的孝悌之道是相符的,同时也指出“爱族、爱乡与爱国是统一的”,要求族人“拥护中国共产党,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行为处事,要遵纪守法”。此类将爱族与爱国、家族团结与社会管理有机结合起来的做法,亦符合传统族谱的价值追求。

《新纂王氏族谱二分谱》在继承传统和时代

[收稿日期]2017-11-03

创新上时有所见。从编纂目的、内容与方法等维度考查,该谱的编纂体现对传统的继承,反映了传统文化对当代社会的强大影响。与此同时,族谱也因应了时代的变迁,其对传统又有所突破。

其一,传统族谱采用繁体竖排,但今日的书写阅读习惯已与往时不同,故该谱的编排采用了流行的简体横排方式。其二,地望图大胆采用了电脑制图,较之传统的地图更加科学、详细、精确,只是若能把地形的卫星图像一并列出也许更好,如此就能将王家河一带的地形起伏、河流湖泊、农田山地、建筑等尽收眼底。其三,尊重女性地位,主张男女平等。当今社会与传统的父权社会不再相同,女性不再是男性的附庸,而是与男性拥有同等的法律权利与义务、享有同样的社会地位,该谱的编纂努力践行着男女平等观念。传统族谱的编写基本不记女性,先妣无名只载某氏、生女不入家谱、娶妻曰配,该谱虽仍以男性为谱主但记录女性姓名,生女亦入族谱,且还列出出嫁女儿的夫婿、子女状况,直称娶妻不再使用“配”字。此外,若有嫁入本族的妇女再行改嫁,亦会将其改嫁信息记录在案,如再嫁何地何人、再育何人等,这在传统族谱中应该是不曾有过的。这些关于女性信息的增加,反映了新时代下女性地位的提高及男女平等观念的加强,更是对传统观念的突破与创新。

该谱将传统性与创新性有机结合,展现出时代风貌,体现了其社会价值与历史价值。同时,创新又提出了新的问题,引发新时代背景下族谱该如何编纂的新思考。如上所述,男女平等已成为社会共识,那在族谱的编写中该如何操作才能将这一观念贯彻执行呢?在世系谱中,该谱书详细记录了女性的各项身份信息,但在世系简图中却对女性没有丝毫记录。那在世系简图中是否也可以将妻子加入,使其和丈夫具有同等地位?是否可以将女儿列入,使其与儿子具有同等待遇?再进一步,族谱的编纂是否存在着以女性为谱主的可能?但是无论如何,《新纂王氏族谱二分谱》在这方面所进行的探索,都是十分值得肯定和借鉴的。

当今社会,很多人都将个人信息视为隐私,认为其对自己的人身、名誉、财产安全具有重要影响,而族谱中记载的父母信息、生卒时间、婚姻关系、子女情况、教育情况、任职信息、迁居情

况等多涉个人隐私。以该谱为例,其中就多记有谱主的离婚、再婚状况,以及嫁入本族的妇女再嫁状况,若遇当事人或其子女不愿将这些个人信息记录在案时,又该如何处理?这种个人隐私与族谱信息记载之间所产生的矛盾也许会随着安全意识、个人意识的加强而逐渐突出,从而可能成为将来族谱编修过程中不得不面临的一个棘手问题。应该说,《新纂王氏族谱二分谱》较好地处理了这些问题,为今后民间族谱的编撰,提供了一个比较好的时代范例。

当然,《新纂王氏族谱二分谱》在正式出版时,也存在着某些校对者的疏忽之处,如:如第54页万国一脉有“家晶”,但第108页则变为了“家毅”。第55页万寿一脉有“德阳”,但第72页则记为“德元”;有“光晖”,第75页则为“光暉”;另有“光绿”,第72、75页则皆记为“光禄”。第55页万选一脉有“光剑”,第72页德伟名下亦记“生子光剑”,但到第75页时就变成了“光钊”。第56页万青一脉有“安翔”,第119页变成了“安邦”。第58页万方一脉有“德敏(道薰)”,第73页则为“道熏”;有“家旺”,第113页则记为“家望”。第90页心六名名下记生子有“圣明”,至102页则变为了“胜明”,等等,假如该谱在出版校对时能够进一步精益求精,那就更加完美了。

族谱的编纂关系到追根溯源问题及血缘的纯洁,以及族谱对于维护社会秩序与社会文化传承等重要问题,理应以科学的态度对待之,正是基于此,张海鹏教授才会以现有历史资料为基础,科学、严格地对“五世五分”之说加以怀疑并考证。该谱详细记述了自开基祖以来的世系传承,展现出了家族发展与时代变迁、历史环境的紧密联系;其编纂坚持将传统与创新相结合,表现了时代精神与社会追求,并引发了新时代下关于族谱编纂的新思考,这正是其价值所在。

注释与参考文献:

- ①钱大昕《十驾斋养新录》卷十二,《郡望》,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年,第268页。
- ②张载《张子全书》卷四,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年,第92页。
- ③朱熹《近思录》卷九,朱杰人等主编《朱子全书》(修订本)第13册,上海古籍出版社,安徽教育出版社,2010年,第254页。